温州市企业新冠肺炎防控方案

（通用参考版）

一、组织领导

1.成立疫情防控领导机构。企业应建立疫情防控工作专班，企业主要负责人担任疫情防控工作负责人，并且明确主要负责人、分管负责人、部门负责人、车间负责人、班组负责人、具体责任人等工作职责，企业党组织要注重发挥战斗堡垒作用。

2.建立疫情相关信息报告网络。依据企业组织架构，逐级确定专门人员，建立由班组-车间-责任部门-领导（组长）的监测报告体系，确保全覆盖。

3.落实人员物资保障制度。建立门卫保安、保洁消毒、物料管理等队伍，并进行专业培训。购置足量的个人防护、体温监测、消毒药械等物资。

4.设置临时隔离室。按企业规模确定隔离室数量，至少 2 间。发现可疑患者后立即安置在临时隔离室，一人一室，并联系转运。使用后，应开展消毒。

二、人员管理

1.返岗排查。企业必须及时掌握返乡员工动态，掌握返乡员工春节期间行程、目前所处地、健康状况和返温返岗计划，对每个员工情况进行建档，确保来温前 14 天不再跨地市流动，并按企业要求做好健康打卡。企业应对准备返温的老员工进行沟通联系，确认来温时间，鼓励企业采取派专车点对点接送员工返乡、返岗。企业要利用温州商会等社会团体做好人员发动，优先录用已完成健康打卡的、全程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的老员工。引导返岗员工返温前扫“温州防疫码”，填报“返温来温预申报”小程序，做好返温来温预申报人员的核实确认工作。企业应加强疫情防控宣传教育，引导工作人员掌握防控知识和技能，重点加强规范佩戴口罩和手卫生教育。引导工作人员养成良好卫生习惯，增强自我防护意识和能力。

2.加强复工后员工健康管理。根据预申报时提供的在温落脚点，统一将返温人员通过大数据防疫系统分发给各县（市、区）基层网格员，纳入基层网格排查。发现从中高风险地区来温返温的，按相关规定纳入管控。员工要按企业要求做好健康状况打卡，到厂后要出示“温州防疫码”。企业要利用“温州防疫码”对所有返厂员工进行二次排查，核对确认员工假期行程、健康状况、返温后核酸检测等情况。企业尽可能安排“过渡期住宿区”,发现“温州防疫码”异常人员，经两查两问一承诺，确认可录用的安排在“过渡期住宿区”两周。员工到厂后，企业要统一再安排一次核酸检测，核酸阴性结果出来后方可安排有序上岗。每日进行2 次体温检测，如有发热或咳嗽的情况立即安排到有发热门诊（诊室）的医疗机构就诊，排除涉疫风险后方可上岗工作。复工前十五天，企业应尽量减少不同区域间人员交叉流动，食堂就餐人员要分时段、分地域进行。

三、物防管理

1、相关企业要加强国际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邮件快件处理场所消毒、通风等工作，设置独立暂存场所，存放场所要做好消毒，对进入生产处理环节的国际邮件快件要第一时间做好消毒。

2、对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和进口物品外包装、运输工具、冷冻冷藏场所、仓库及相关设施设备预防性消毒工作，做到全流程闭环管控可追溯；规范做好对脱包的进口水果外包装等垃圾的消毒处置，做到日产日清，清除“物传人”可能。

3、进口物品及具体消毒方法见《温州市入境物品预防性消毒技术指南（试行）》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来温物品参照执行。

四、场所管理

1.厂区入口管理。企业应严格实施厂区管理，尽量避免外来人员进入厂区。设置体温监测点，对所有进入人员（含企业员工）测量体温、查验温州防疫码，必要时询问健康状况和外出旅居史，对外来人员要着重询问。温州防疫码及体温正常予以放行。所有人员应佩戴口罩。

2.重点场所卫生管理

2.1.通风管理。整治厂区环境卫生，严格做到日常通风换气，保持室内空气流通。办公室、作业场所、会议室、食堂、宿舍、地下车库、物资仓库等区域加强通风换气，每日上、下午各 1 次，每次不少于 30 分钟；对不能采取自然通风的，应采取机械强制通风，上班前 1 小时，提前开启建筑内的各个通风系统，下班后通风系统延时运行 1-2 小时。

2.2.保洁消毒。保持环境卫生，及时清理垃圾。定期对门把手、电梯、楼梯扶手等公用设施和人员密集场所进行消毒。消毒方法参考国家卫健委发布的《公共场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卫生防护指南》。

2.3.洗手设施。配备足够的水龙头和洗手液（肥皂），方便员工随时使用。

2.4.电梯使用。控制上下班乘坐电梯的人员密度，乘电梯者必须佩戴口罩。用手直接碰触电梯按键或电梯四壁后要及时洗手。

五、工作管理

1.减少集中工作。各车间相对独立，无关人员不随意走动，不串岗，不扎堆，尽最大可能减少人员流动，避免握手、拥抱等肢体接触，确需多人集中工作，应佩戴口罩，人与人之间应保持1 米以上距离。

2.避免聚集性活动。因工作确需召开会议时，参与人员必须佩戴口罩。会议期间注意开窗通风。禁止员工在工作区、更衣室、卫生间、公共休息区等处聚集。

3.减少外出。温州市域内实行亮温州防疫码通行，外出回来后，温州防疫码且体温正常者予以通行，温州防疫码异常未恢复正常前不予通行。

六、就餐管理

1.减少集中就餐。因地制宜地实行分餐制、送餐制或错峰就餐制。提倡自带餐具，严格执行食堂餐具、用具的清洗和消毒。

2.就餐时避免面对面近距离就坐，并避免交谈，减少人员密集程度。

七、个人防护

1.所有人员按要求做好个人防护，原则上工作期间与他人接触时必须全程佩戴口罩。

2.入口工作人员、健康监测人员、保洁人员应穿工作服，佩戴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、乳胶手套和工作帽。

3.消毒人员应穿工作服、胶鞋、戴口罩、橡胶手套和工作帽。有条件的加戴护目镜。

4.使用过的一次性口罩，弃置于口罩专用回收箱，每天对回收箱实施定时消毒（1 次/4 小时）。

5.在工作区域，接触扶手、门把手、电梯按键、柜台等共用物品后、咳嗽和喷嚏后，及时在流动水下用洗手液（肥皂）洗手。工作中避免用手直接触摸口鼻眼。

6.从事直接接触国际邮件、进口冷链、水果等工作的从业人员每 7 天进行 1 次核酸检测，间接暴露人员每 28 天进行一次核酸检测，短期或临时从业人员，可在临时性工作任务结束后做 1次核酸检测。

八、宣传教育

1.利用黑板报、宣传栏、网站、微信等各种途径积极开展新冠肺炎防控工作宣传教育。

2.密切关注员工心理健康。教育引导员工理性对待疫情信息，不造谣、不信谣、不传谣，有需要者可拨打温州市心理援助公益热线：0577-88434567。

3.关注“健康温州”和“温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”微信公众号，获取疾病防控知识；有新冠肺炎防控问题需要咨询的可拨打当地疾控中心咨询热线。

九、应急处置

企业应完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，建立晨检、缺勤登记、疑似病例报告和医学隔离制度。与当地卫生健康部门做好联防联控工作。如发现发热或咳嗽的员工立即安排到有发热门诊（诊室）的医疗机构就诊。如接到密切接触者或次密切接触者通报，应急配合属地疾控中心组织实施密切接触者和次密切接触者排查，做好场所消毒。如接到阳性物品通报，应急配合属地疾控中心组织实施直接接触者和间接接触者排查，做好场所和物品消毒。